

监 理 工 作 联 系 单

工程名称: 森源禹州梨园沟 120MW_p 光伏发电项目 14#工地 35KV 线路送出工程 编号: 023

致: 河南省易通电力工程有限公司

事由: 关于基础检测的相关事宜

内容:

你单位承包施工的《森源禹州梨园沟 120MW_p 光伏发电项目 14#工地 35KV 线路送出工程》工程: 23#、24#、25#基础未做冬季混凝土养护, 存在质量隐患, 《监理罚单 15、16、17》已下发说明, 要求你方做第三方检测, 至今未做; 现要求你方于本月 30 号以前必须做完检测, 逾期将对你方进行经济考核。

抄送: 许昌森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梨园沟光伏发电项目部

监理单位: (章)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: 李小红

日期: 2018 年 01 月 23 日